

证券代码：300657

证券简称：弘信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2-020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

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

2、业绩预告情况：预计净利润为负值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19,500.00 万元-27,500.00 万元	盈利：9,049.07 万元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21,500.00 万元-30,500.00 万元	亏损：3,448.12 万元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期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，未经审计机构审计。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，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报告期内，公司持续推进专业化工厂专业分工的经营战略，将消费电子产能及订单持续转移至荆门工厂，主力工厂翔海厂进一步改造为新能源专业工厂。产能转移及产线改造期间，翔海厂经营受到一定影响。

2、江西鹰潭厂投入国内乃至国际领先的软硬结合板生产设备，受疫情影响，江西鹰潭厂订单转移及新客户导入速度均低于预期，产能稼动率不足致使鹰潭厂大额投资产生的固定成本、制造人工成本及各项期间费用无法有效分摊，报告期

内江西鹰潭厂产生大额亏损。

3、由于 OLED 屏幕在智能手机应用中渗透率逐渐提升，并逐渐替代传统背光模组，导致背光模组行业竞争加剧，行业企业普遍亏损。公司背光模组产品价格下滑，进一步压缩盈利空间并导致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增加，背光工厂报告期内产生一定亏损。

4、根据相关会计准则，公司 2021 年计提可转债相关财务费用约 2,450 万元。

5、随着 FPC 行业产业转移快速推进，境外部分 FPC 大厂退出，产业向中国大陆转移趋势明显。同时，因技术升级以及排污指标向大企业倾斜等因素，产业向头部企业集中的趋势同样明显。加上新能源车载、mini LED、可穿戴设备等下游需求的爆发，公司认为 FPC 行业面临重要的发展机遇。公司作为内资 FPC 头部企业，近几年为抓住产业发展的机遇，持续在产能、生产布局、业务结构、团队优化等方面提升改进。至目前为止，公司上述工作目标基本达成，其中荆门厂发挥其成本、生产效率等优势承接主要消费电子、mini LED 等相关业务，打造公司稳定的利润来源。厦门工厂调整后，聚焦于高端消费品、新能源动力电池配套 FPC、车载显示配套 FPC 等产品。江西工厂聚焦于软硬结合板等特殊高端产品。背光公司除存量传统背光业务外，将聚焦于 mini LED 相关背光模组业务。综上，除传统产品未来将贡献稳定利润外，在车载动力电池配套 FPC、OLED 配套 FPC、可穿戴设备配套 FPC 及 mini LED 配套 FPC 等新业务领域，公司目前已成为重要的供应商，未来该类业务份额占比将逐步提升并进一步改善公司经营业绩。

6、报告期内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 3,000 万元至 3,500 万元，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上述数据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过审计机构审计，具体业绩数据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，请关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月28日